

证券代码：002932

证券简称：明德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

股票停复牌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2026年4月21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一天，并于2026年4月22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复牌。

2、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2日起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，股票简称由“明德生物”变更为“*ST明德”，证券代码仍然为“002932”；

3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，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一、股票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及实施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A股。

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明德生物”变更为“*ST明德”。

3、证券代码：无变更，仍然为“002932”。

4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：2026年4月22日。公司股票于年度报告披露后第一个交易日（2026年4月21日）停牌一天，自2026年4月22日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5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二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根据公司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为亏损6,379.40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,646.07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亏损11,689.80万元，营业收入为26,507.87万元，

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为 24,118.38 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的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指标触及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的规定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”的情形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

针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将努力采取有效的措施，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，加强内部控制建设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，以此来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。具体拟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提升经营质量，推动主业高质量发展。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结构，提升整体盈利能力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，拓展销售渠道，积极拓展海外市场，提升市场份额；强化成本费用管控，提升资产运营效率；加快技术研发与产品迭代，增强产品竞争力。

2、推进投资并购，注入优质发展动能。在符合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和市场原则的前提下，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，积极推进投资并购工作。通过并购优质资产、整合行业资源，丰富公司产品矩阵，促进公司规模、盈利水平提升，从根本上改善公司经营基本面；同时借助与业内优秀的基金管理人、投资机构合作成立产业基金的契机，布局优质项目，以支持公司外延式发展。

3、不断完善治理体系，盘活存量资源。加强各子公司的整合，进而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协同能力；全面梳理公司现有资产，适时开展闲置、低效及不良资产的处置，盘活存量资产；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催收与资金管理，降低坏账风险；同时合理调配使用存量资金，在保障资金流动性、安全性的基础上，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配置，提高资金收益。

4、持续完善内控体系，坚守合规底线。不断细化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，强化内控执行力度，筑牢风险管理防线，做好风险防控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确保不发生系统性风险。

四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修订）》第 9.3.12 规定：“上

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.3.1 条第一款情形，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次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：

（一）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。

（二）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

（三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四）追溯重述后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；或者追溯重述后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

（五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（六）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、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有关规定无法披露的除外。

（七）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年度报告。

（八）虽符合第 9.3.8 条的规定，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。

（九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。

（十）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。”

若公司 2026 年度出现上述情形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：

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

投资者的问询。

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27-87001772

邮箱：mdswdsh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九龙中路 77 号武汉明德生物科技产业园证券部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